

青海省总工会

青总办通〔2021〕73号

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 印发《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系列活动方案》 的通知

各市州总工会，省级各产业工会，省总各直属工会：

《青海省总工会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系列活动方案》已经省总工会主要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青海省总工会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系列活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以下简称《重要论述》),根据全总办公厅《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的通知》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以下系列活动方案。

一、积极组织征订。全省各级工会组织要把《重要论述》作为各级工会干部和全省职工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的重要读物和理论学习的必备辅导读本,按照《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征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的通知》要求抓好征订工作。作为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引领的重要指导,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走近职工身边、走进职工心里。

二、开展百场宣讲活动。全省各级工会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百场专题宣讲活动。结合各自实际,深入基层一线、企业车间班组,采取“示范式”“文艺式”和“网络式”等灵活多样、丰富多采的形式,用职工听得懂的语言,易于接受的大众化、实用化、常态化形式进行宣讲。省总工会组织部、干部学校将《重

要论述》纳入全省工会干部培训的必修课。各市（州）总工会在所属基层工会开展宣讲活动不少于5场。各产业、直属企业工会开展宣讲活动不少于2场。全省各级工会上下联动、层层推进，在全省广大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中掀起学习宣传的高潮。

三、融入职工书屋建设。以《重要论述》为重点，精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各类重要著作，作为各级工会职工书屋购书的必选书目。围绕《重要论述》开展形式多样的阅读分享活动，为广大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阅读学习创造便利条件。

四、开展送书到基层活动。全省各级工会组织要因地制宜开展送《重要论述》到基层活动，通过举办赠书仪式，开展读书分享，提高基层工会干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的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和政治自觉。

五、广泛深入宣传。在省总门户网站和各级工会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设专题版块和专栏，转载发布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有关内容、全总主要领导讲话等，持续发布有关学习《重要论述》的通知和活动内容，广泛开展有特色、接地气、入人心的宣传，努力营造浓厚氛围。

六、开展线上知识竞答。省总工会将制作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知识答题，利用各级工会微信公众号、干部网络教育平台、实体和电子职工书屋，组织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开展线上线下的知识答题活动，持续推动《重要论述》

入脑入心。

七、发表专题理论文章。各地方、产业、直属企业工会负责人带头组织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撰写专题理论文章。

八、推广运用“学习强会”。各级工会要引导组织工会干部和广大职工关注订阅全总“学习强会”微信小程序，将其作为开展思想引领、学习宣传、教育培训的有效载体。

九、开展送文化慰问演出。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在持续做好送文化、送演出下基层的基础上，邀请全总文工团来我省开展送温暖慰问演出活动，各相关地方、产业要结合群团协同化工作要求，全力做好组织保障工作。

十、召开专题理论研讨会。省总工会将于12月邀请全总、省内部分理论专家和工会干部、劳动模范等，围绕《重要论述》召开专题理论研讨会，扩大《重要论述》的社会影响力，推动我省工运理论研究的深度和广度，为“十四五”青海省工运事业发展规划的顺利实施提供智力支持和理论保障。

全省各级工会组织要深刻认识《重要论述》出版发行的重要意义，引导广大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深入学习领会重要论述的基本内涵、精神实质及实践要求，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

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科学安排、周密组织，将系列学习宣传活动贯穿到下半年各项重点工作中，融合推进，务求实效。

请各地方、产业、直属工会于 11 月 20 日前将百场宣讲活动照片、相关资料和专题理论文章报省总宣教部，优秀理论文章将选送《工人日报》和省内主要媒体、《青海工运》刊登。